

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30 号）和《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康跃科技”）编制了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洁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59 号）核准，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张洁、冯军智等 34 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河北羿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羿珩科技”）100%股份，并向包括康跃科技控股股东寿光市康跃投资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向寿光市康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闻名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闻名福沃汽车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舒钰强、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 5 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351,993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6,799,997.47 元，扣除发行费用 2,565.20 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1,147,997.47 元。截至 2018 年 1 月 4 日，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汇入本公司在浦发银行潍坊寿光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12030154500000603 人民币账户内。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和信验字（2018）第 00000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

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寿光支行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中的存储情况

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管理办法》的规定在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列示如下（含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 号（存单号）	存储方式	截止日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寿光支行	12030154500000603	专户存储	0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根据《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披露，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羿珩科技 100% 股权，其中交易对价的 57% 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43% 以现金方式支付，现金方式支付的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38,700 万元。上市公司拟向包括本公司控股股东康跃投资在内的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1,680 万元，配套募集资金用于支付购买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以及中介机构费用等相关交易

税费。

2017年4月17日，羿珩科技完成了本次交易标的的资产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秦皇岛市食品和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羿珩科技的股东变更，并签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300601038266M）。至此，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康跃科技已持有羿珩科技100.00%股权。上述募集资金事项已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和信验字(2017)第00004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7年4月18日止，上市公司已收到张洁、冯军智等34位投资者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1,530,415.00元。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人民币416,799,997.47元，扣除发行费用2,565.20万元，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1,147,997.47元。截至2018年1月4日，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汇入本公司在浦发银行潍坊寿光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2030154500000603人民币账户内。截至202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
1、募集资金净额	391,147,997.47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注1）	386,999,999.96
3、银行手续费	2,348.16
4、利息收入	61,505.63
5、募集资金项目相关审计费	450,000.00
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757,154.98
7、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0

注1：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羿珩科技100%股权，交易对价的43%以现金方式支付，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金额人民币386,999,999.96元，系本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的交易对价，与《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披露的现金方式支付的交易对价人民币38,700万元差异的原因为代扣代缴原个人股东的个人所得税尾数差异-0.04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投资项目的情形。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本公司配套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不存在差异。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洁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59 号）核准，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张洁、冯军智等 34 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羿珩科技 100%股份，发行价格为 16.27 元/股。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资产运行情况如下：

（一）权属变更情况

2017 年 4 月 17 日，羿珩科技完成了本次交易标的的资产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秦皇岛市食品和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羿珩科技的股东变更，并签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300601038266M）。至此，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成，康跃科技已持有羿珩科技 100.00%股权。

（二）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8/12/31	2019/12/31	2020/9/30
资产总额	55,905.11	63,863.24	66,237.79	69,258.98
负债总额	20,281.25	16,903.46	20,012.06	24,135.72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35,623.86	46,959.78	46,225.73	45,123.26

注：以上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数据

已经审计，2020年9月30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生产经营情况

2020年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的不确定性增强，香港羿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羿珩”）出现经营亏损，且目前尚无好转趋势。为应对新形势，优化资产结构，提高流动性，进而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2020年12月本公司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对香港羿珩及其子公司香港伟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SunSpark Technology Inc.进行处置。除香港羿珩外，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的标的资产羿珩科技生产经营情况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效益贡献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1-9月
营业收入	64,595.62	52,757.78	35,616.32	35,445.71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056.16	10,311.19	-4,139.06	-523.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015.51	9,301.27	-4,350.55	-694.88

注：以上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0年1-9月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羿珩科技实际控制人张洁和冯军智，以及在羿珩科技任职的赵际勤、张卫星、彭宣启、罗新红、熊邦海、汪建文、张俊昌、侯振武、李硕鹏、吴建钊、张桂梅、解怡、隋庆华、李萍及段云际15名自然人股东，共同作为本次交易中的业绩承诺人。业绩承诺人共同承诺，2016年、2017年和2018年羿珩科技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000万元、6,700万元和8,800万元。

如果羿珩科技承诺期内任一期实际经审计扣非后净利润低于前述承诺，业绩承诺人应分别按其各自在本次交易所获对价占全部业绩承诺人在本次交易所获交易对价总额的比例对本公司承担补偿义务。

补偿义务触发时，业绩承诺人首先以其各自所持本公司股份进行补偿，若当年的累计应补偿股份数额大于其于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数，不足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同时，如羿珩科技 2016 年实现的实际利润超过当年承诺利润，则超过部分可抵补 2017 年或 2018 年的部分承诺利润；如标的公司 2017 年实现的实际利润超过当年承诺利润，则超过部分可抵补 2018 年的部分承诺利润，但在任何情况下，承诺年度内任一会计年度实现的实际利润如有超过当年承诺利润，该等超过部分均不得抵补前一会计年度的承诺利润，业绩承诺人需就前一会计年度未能满足的承诺利润数额进行补偿。

羿珩科技承诺期业绩实现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00.00	6,700.00	8,800.00
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00.10	7,015.51	9,301.27
本期完成率	106.00%	104.71%	105.70%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9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9,114.8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9,114.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8 年度	39,114.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序)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差额	
1	发行股份购买羿珩科技股权	发行股份购买羿珩科技股权	39,114.80	39,114.80	38,700.00	39,114.80	39,114.80	38,700.00	-414.80	2018 年 1 月
合计			39,114.80	39,114.80	38,700.00	39,114.80	39,114.80	38,700.00	-	—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发行股份数量（股）	获得的资产	承诺效益（2016 年至 2018 年）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实际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实际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1	发行股份购买羿珩科技股权	31,530,415	羿珩科技 100% 股权	补偿义务人就羿珩科技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扣非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000 万元、6,700 万元和 8,800 万元。	5,300.10	是	7,015.51	是	9,301.27	是